

证券代码：831632

证券简称：安之文化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之文化”或“公司”）公司股票于2015年1月6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简称：安之文化，股票代码：831632。公司于2016年3月聘请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并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下简称《持续督导协议》）。

公司自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认真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西南证券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期间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西南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

公司于2018年2月9日与西南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2018年2月9日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2018年2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协议正式生效，由天风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